



天立教育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Tianli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3



中期報告
2020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獨立審閱報告	4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4
其他資料	5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實先生 (主席)
楊昭濤女士
王銳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田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啟宇先生
楊東先生
程益群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廖啟宇先生 (主席)
程益群先生
楊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程益群先生 (主席)
王銳先生
楊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程益群先生 (主席)
羅實先生
廖啟宇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人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聯席公司秘書

王銳先生
張瀟女士

授權代表

王銳先生
張瀟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03-3207室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青羊工業園
T25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陽光中心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信銀行

股份代號

1773

公司網站

<http://www.tianlieducation.com>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百分比
收益	570,654	438,093	132,561	30.3%
毛利	275,262	190,302	84,960	44.6%
期內溢利	210,242	146,375	63,867	43.6%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10.22分	7.01分	3.21分	45.8%
攤薄	10.19分	7.01分	3.18分	45.4%

獨立審閱報告

致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5頁至第33頁隨附之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包括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按照其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之責任是在執行審閱工作之基礎上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僅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我們之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工作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之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財務及會計負責人進行查詢，執行分析性覆核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範圍，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70,654	438,093
銷售成本		(295,392)	(247,791)
毛利		275,262	190,302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1,288	12,4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8,108)	(6,687)
行政開支		(58,575)	(42,711)
其他開支		(1,576)	(3,429)
利息開支	4	(7,395)	(3,50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03)	729
除稅前溢利	5	210,793	147,124
所得稅開支	6	(551)	(749)
期內溢利		210,242	146,37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與換算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178	12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10,420	146,501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08,466	143,738
非控股權益		1,776	2,637
		210,242	146,37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8,644	143,864
非控股權益		1,776	2,637
		210,420	146,501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7	人民幣10.22分	人民幣7.01分
攤薄	7	人民幣10.19分	人民幣7.01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735,401	2,999,396
使用權資產	9	860,946	743,153
商譽	10	7,572	7,572
無形資產		3,765	2,645
於聯營公司投資		6,518	6,6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85,697	253,784
非流動資產總值		4,999,899	4,013,171
流動資產			
存貨		3,841	3,542
貿易應收款項	11	3,027	1,1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1,372	69,363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b)	202	20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00	4,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775,049	631,429
流動資產總值		879,791	709,84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22,760	22,3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	304,740	254,476
合約負債	16	394,915	537,573
計息銀行貸款	18	220,500	184,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b)	406,717	217,596
應付稅項		2,750	2,846
租賃負債	9	8,103	5,669
遞延收入	17	219,872	152,737
流動負債總額		1,580,357	1,377,215

續 / ...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淨額	2.1	(700,566)	(667,37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99,333	3,345,798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6	49,299	50,424
租賃負債	9	87,587	88,325
遞延收入	17	752,030	450,642
計息銀行貸款	18	793,500	275,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682,416	864,391
資產淨值		2,616,917	2,481,40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9	176,375	176,375
儲備		2,396,342	2,262,608
非控股權益		2,572,717	2,438,983
		44,200	42,424
權益總額		2,616,917	2,481,407

董事
羅實

董事
王銳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為股份獎勵 計劃購回 的股份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資本儲備	收購非控股 權益產生 的差額	法定盈餘 儲備	匯率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19)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76,375	1,015,777*	(42,489)*	—	563,558*	16,326*	101,025*	151*	608,260*	2,438,983	42,424	2,481,407
期內溢利	—	—	—	—	—	—	—	—	208,466	208,466	1,776	210,24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178	—	178	—	17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78	208,466	208,644	1,776	210,420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	—	23,893	—	(23,893)	—	—	—
以股息抵銷	—	—	1,270	—	—	—	—	—	—	1,270	—	1,270
已宣派的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77,668)	—	—	—	—	—	—	—	(77,668)	—	(77,668)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	—	—	1,480	—	—	—	—	—	1,480	—	1,48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過往												
年度獲授股份的所得款項	—	—	8	—	—	—	—	—	—	8	—	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76,375	938,109*	(41,211)*	1,480*	563,558*	16,326*	124,918*	329*	792,833*	2,572,717	44,200	2,616,91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76,375	1,075,090*	—	—	563,558*	(824)*	74,171*	—	370,168*	2,258,538	33,424	2,291,962
期內溢利	—	—	—	—	—	—	—	—	143,738	143,738	2,637	146,37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126	—	126	—	12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26	143,738	143,864	2,637	146,501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	—	13,051	—	(13,051)	—	—	—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派付的股息	—	—	—	—	—	—	—	—	—	—	(340)	(340)
已宣派的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59,313)	—	—	—	—	—	—	—	(59,313)	—	(59,313)
一間附屬公司的資本儲備增加	—	—	—	—	17,150	—	—	—	—	17,150	—	17,150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回的股份	—	—	(43,129)	—	—	—	—	—	—	(43,129)	—	(43,129)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	—	—	—	3,888	3,88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76,375	1,015,777*	(43,129)*	—	580,708*	(824)*	87,222*	126*	500,855*	2,317,110	39,609	2,356,719

* 此等儲備賬包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人民幣2,396,34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62,608,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10,793	147,12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	49,490	31,3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11,848	8,585
無形資產攤銷	5	139	4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03	(72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5	(110)	(1,6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5	69	–
註銷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虧損		114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5	1,480	–
未變現外匯收益淨額		(5,367)	(1,683)
銀行利息收入	5	(3,532)	(7,081)
撥至損益的遞延收入	17	(86,694)	(53,555)
利息開支	4	7,395	3,500
		185,728	125,992
存貨增加		(299)	(24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921)	(3,1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3,875)	(24,711)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	2,36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42	(21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29,679)	272,708
收取政府補助		446,305	236,9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44,868	57,880
經營所得現金		531,569	667,551
已付所得稅		(647)	(64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30,922	666,905

續／...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58,859)	(599,559)
購買無形資產	(3,613)	(2,513)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290,916)	(144,8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50	205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7,803)	(347,53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05,813	306,25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180,434	418,290
已收銀行利息	3,918	11,38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70,976)	(358,37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來自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息	1,270	—
購回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	(43,129)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21,03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股份的所得款項	400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736,000	—
償還銀行貸款	(181,000)	(14,567)
已派付的股息	(77,668)	(59,313)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付的股息	—	(34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621)	(1,360)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044)	(649)
已付利息	(17,774)	(15,08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58,563	(113,4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18,509	195,13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545	1,8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995	707,27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049	904,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049	1,011,64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107,430)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049	904,215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教育及相關管理服務。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營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ky Elite Limited，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羅實先生(「羅先生」)。

2.1 呈列基準

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700,566,000元。其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合約負債流動部分及遞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94,915,000元及人民幣219,872,000元。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正數經營業績，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2.2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經修訂準則對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提供服務的價值（經扣除獎學金及退款）。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學費	411,589	306,959
寄宿費	49,423	38,930
學校餐廳營運	107,815	89,162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1,827	3,042
收益總額	570,654	438,093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已分拆收益的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107,815	89,162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462,839	348,931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570,654	438,093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校園餐廳營運的履約責任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接受貨品之時)達成。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除餐廳營運外，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達成，乃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份未達成)的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94,915
超過一年	49,299	50,424
	444,214	587,997

預期於超過一年後確認的餘下履約責任與將於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26.5年內完成的教學服務有關。所有其他餘下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確認。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ii) 履約責任(續)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532	7,081
其他服務收入	1,177	3,044
外匯收益淨額	5,863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110	1,605
租金收入	320	507
其他	286	183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1,288	12,420

4. 利息開支

本集團利息開支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的利息	17,522	14,805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8(b))	(13,192)	(14,323)
租賃負債的利息	4,330	482
	3,065	3,018
	7,395	3,500
資本化借款成本的利率(%)	5.73至7.13	6.18至7.13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48,994	46,906
已提供服務成本		246,398	200,885
		295,392	247,791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252,410	181,400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7,950	20,788
福利		25,100	21,617
住房公積金(界定供款計劃)		8,826	7,078
減：已發放政府補助	17	(86,694)	(53,555)
已收補貼		(9,160)	(3,043)
		208,432	174,28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	8	49,490	31,3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11,848	8,585
無形資產攤銷		139	46
核數師酬金		1,200	1,000
銀行利息收入		(3,532)	(7,0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69	—
註銷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虧損		114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10)	(1,605)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941	539
研究開支		1,452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480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5,863)	1,884
租金收入		(320)	(507)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為人民幣44,143,000元及人民幣11,12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為人民幣29,259,000元及人民幣7,918,000元)乃計入損益內的「銷售成本」。

6. 所得稅

於本期間，本集團企業所得稅已按中國內地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於期內扣除	551	749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年內，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適用稅率**16.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西藏永思外，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非學校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d) 於本期間，由於西藏永思的業務範圍屬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鼓勵教育產業的範圍之內，故可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 (e) 根據若干從事提供正式教學服務的學校而過往向有關稅務機關提交的報稅表及自有關稅務機關取得的確認，除培訓學校及若干幼兒園外，本集團的學校毋須就所提供的教育服務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提供正規教育服務所得的收入確認所得稅開支。
- (f) 本集團提供非學術教育服務及非正式教學的培訓學校及若干幼兒園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幼兒園及培訓學校乃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稅務政策，該等學校應課稅收入的首個人民幣**1**百萬元按**5%**的稅率繳納，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按**10%**繳納。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溢利以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調整以反映本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的股份）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誠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且未歸屬普通股數目將於其獲歸屬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08,466	143,738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75,000,000	2,075,000,0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34,355,000)	(25,010,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040,645,000	2,049,990,000
攤薄影響：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的未歸屬普通股數目	7,724,000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048,369,000	2,049,990,000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999,396
添置	785,614
出售	(119)
本期間扣除折舊(附註5)	(49,49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3,735,401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依照慣例就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836,118,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9,422,000元)的若干樓宇取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當取得相關證書時，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有關樓宇。
- (b) 於本期間，本集團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部份的利息開支為人民幣13,192,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323,000元)(附註4)。

9. 租賃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土地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58,009	85,144	743,153	93,994
添置	128,459	2,556	131,015	2,556
扣除折舊	(8,139)	(3,709)	(11,848)	-
利息開支	-	-	-	3,065
註銷	-	(1,374)	(1,374)	(1,260)
付款	-	-	-	(2,66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778,329	82,617	860,946	95,690

本集團於本期間確認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人民幣941,000元(附註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9,000元)。



10. 商譽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實體須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然而，管理層並未發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營業績及宏觀經濟環境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商譽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對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3,027	1,106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若干託管學校的管理費。該等款項並無固定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截至報告期間末，按交易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在三個月內且並未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應收款項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由於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預期信用損失率獲評估為極低，故並無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流動部份：</i>		
與興建學校有關的保證金	11,760	13,125
其他按金	1,436	5,596
預付款項	9,607	7,332
應收利息	—	386
墊付員工款項	5,467	5,300
墊付第三方款項	1,833	1,833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47,451	33,317
應收政府補助	8,912	—
其他應收款項	4,906	2,474
	91,372	69,363
<i>非流動部份：</i>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7,745	50,643
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4,829	2,475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363,123	200,666
	385,697	253,784
總計	477,069	323,147

*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的項目為已付關聯方瀘州市南苑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南苑建築」)金額為人民幣8,211,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092,000元)的預付款項(附註23(b))。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無逾期的應收款項有關，虧損撥備獲評估為極低。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600,417	316,993
原到期日為下列期限的定期存款：		
— 少於三個月	174,632	134,002
— 超過三個月	—	180,4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049	631,429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529,328	251,212
港元	111,388	199,030
美元	134,333	181,187
	775,049	631,429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期限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應的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本期間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21,530	22,077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157	165
超過六個月	1,073	76
	22,760	22,318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以30日期限內清償。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139,159	113,720
學生墊付雜項開支*	82,454	66,74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41,585	50,041
按金	12,862	11,130
應付利息	—	252
可退還予學生的寄宿費及餐廳營運費(附註16)	14,10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576	12,593
	304,740	254,476

* 結餘主要指代學生購買校服及教科書的已收取墊付雜項開支。

上述結餘均為無抵押及不計息。



16.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學費	404,436	497,916
寄宿費	17,533	31,217
餐廳營運費	19,306	55,440
其他	2,939	3,424
	444,214	587,997
即期部份	394,915	537,573
非即期部份(附註)	49,299	50,424
	444,214	587,997

附註：有關金額為自西昌市政府預先收取的學費，作為自西昌天立國際學校（「西昌天立學校」）投入營運起30年內錄取西昌市政府指定的若干數目學生的代價。

於報告期間／年內的合約負債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報告期間／年初	587,997	393,324
於報告期間／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538,698)	(342,900)
可退還予學生的寄宿費及餐廳營運費(附註15)	14,104	—
因收取現金而增加(不包括於報告期間／年內 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380,811	537,573
於報告期間／年末	444,214	587,997

概無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合約資產。

17. 遞延收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與開支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i>		
於期／年初	603,379	169,794
已收取政府補助	455,217	465,349
自土地租賃預付款項轉入的政府補助	-	118,161
計入損益(附註5)	(86,694)	(149,925)
於期／年末	971,902	603,379
即期	219,872	152,737
非即期	752,030	450,642
總計	971,902	603,379

本集團已主要就其若干學校進行教學活動所產生的主要為薪金及工資補助收取多項政府補助。於經營活動完成後，與開支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將撥回損益並自與彼等有關的經營開支中扣除。其開支尚未承擔的已收取政府補助將計入遞延收入。



18. 計息銀行貸款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4.785	二零二一年	100,000	4.785	二零二零年	10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6	二零二一年	50,000	-	-	-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份－有抵押	5.73-7.125	二零二一年	70,500	6.175-7.125	二零二零年	84,000
			220,500	-	-	184,000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5.292-7.125	二零二一年至 二零三零年	793,500	6.175-7.125	二零二一年至 二零二三年	275,000
			1,014,000			459,000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償付銀行貸款：						
一年內				220,500		184,000
第二年				166,500		164,00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27,000		111,000
				1,014,000		459,000

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本集團銀行貸款乃由以下事項作抵押：

- (a) 本集團下列附屬公司的股權質押：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宜賓神州天立教育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人民幣8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昌神州天立教育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分別為人民幣99,000,000元及人民幣108,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江神州天立教育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人民幣1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iv)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元神州天立教育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分別為人民幣79,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18. 計息銀行貸款(續)

附註：(續)

(a) 本集團下列附屬公司的股權質押：(續)

- (v)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德陽神州天立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人民幣1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v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達州神州天立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人民幣1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v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成都天立愛智慧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人民幣2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
- (vi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濰坊神州天立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已就人民幣66,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b) 下列學校的學費或寄宿費的權利：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瀘州市天立學校及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學費的權利已就總額為人民幣91,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宜賓天立學校寄宿費的權利已就人民幣8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元天立學校寄宿費的權利已就分別為人民幣79,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iv)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昌天立學校的學費、寄宿費及其他費用的權利已就分別為人民幣99,000,000元及人民幣108,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 (v)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濰坊天立學校學費及寄宿費的權利已就人民幣66,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v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德陽天立學校學費、寄宿費及其他費用的權利已就人民幣1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v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內江天立學校學費、寄宿費及其他費用的權利已就人民幣1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vi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達州天立學校學費、寄宿費及其他費用的權利已就人民幣1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ix)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小學校及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幼兒園有限公司學費及寄宿費的權利已就人民幣2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x)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瀘州市天立學校學費、寄宿費及其他費用的權利已就人民幣9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
- (x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學費、寄宿費及其他費用的權利已就人民幣3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8. 計息銀行貸款(續)

附註：(續)

(c) 下列學校的租金收入權利：

- (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達州神州天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租金收入權利已就人民幣1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及
- (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成都天立慧心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租金收入權利已就人民幣20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質押。

(d)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羅先生已就本集團分別為人民幣99,000,000元及人民幣108,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19. 股本 股份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075,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207,500	207,500
相當於約(人民幣千元)	176,375	176,375

20.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i)認可並激勵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所作貢獻；(ii)有助於本集團挽留及吸引經選定參與者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及(iii)透過擁有本公司股份進一步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保持一致。

該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且繼續於10年期間或直至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提早終止的有關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具充分效力及作用。該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75,000,000股股份。

根據該計劃規則(「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該計劃由董事會及受託人(「受託人」)管理。

20. 股份獎勵計劃(續)

經選定參與者有權按照以下歸屬時間表收取受託人持有的獎勵股份，且經選定參與者應負擔適用於授出及歸屬獎勵股份的所有稅項、印花稅、徵費及費用：

- i. 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的**10%**將分別於授出日期後首個週年日、第二個週年日、第三個週年日、第四個週年日及第五個週年日歸屬；及
- ii. 經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的**50%**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六個週年日歸屬。

獎勵股份歸屬條件為經選定參與者直至各相關歸屬日期及於當日仍為本集團的僱員及其簽立相關文件令受託人的轉讓生效。倘經選定參與者於所有獎勵股份獲歸屬前不再為本集團的僱員，受託人應通過本集團提供的資源按購回價購回未歸屬獎勵股份。購回的股份應以信託方式持有，並按照董事會的指示授予其他經選定參與者。

受託人不得就根據信託持有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行使投票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特別成立一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而透過該信託，受託人購入合共**34,355,000**股本公司股份。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向該等經選定參與者發出之股份獎勵通知，合共**7,72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九年獎勵股份**」)按每股二零一九年獎勵股份人民幣**1.60**元(相當於約**1.78**港元)的價格授出，而二零一九年獎勵股份之最早歸屬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除合資格參與者須為本集團之僱員外，並無設置其他績效目標要求。為換取已授出股份而獲得的服務的公平值乃經參考已授出股份的公平值計量。

已授出股份的公平值乃基於股份的市場價格與經選定參與者在授出日期支付的認購價之間的差額進行調整，並扣除歸屬期內將要獲得的預期股息。

於本期間，股份獎勵計劃開支總額人民幣**1,480,000**元自損益中扣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21. 股息

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上決議不支付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22.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4,440	1,528,845

2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董事認為，下列個人／公司為於報告期間與本集團擁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名稱／姓名及關係

名稱／姓名	關係
羅先生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古蘭天立盛眾實業有限公司(「古蘭盛眾」)	由羅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南苑建築	由羅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四川天立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天立房地產」)	由羅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瀘州天立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瀘州天立物業」)	由羅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瀘州市江陽區天立學校附屬幼兒園(「瀘州天立幼兒園」)	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

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其他部份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2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i>貿易性質</i>			
瀘州天立幼兒園	(i)	15	15
<i>非貿易性質</i>			
瀘州天立物業		20	20
瀘州天立幼兒園	(ii)	167	167
		187	187
總計		202	2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i>非貿易性質</i>			
南苑建築	12	8,211	43,092
應付關聯方款項			
<i>非貿易性質</i>			
南苑建築		406,717	217,956

附註：

- (i) 應收瀘州天立幼兒園的款項包含本集團提供幼兒園管理服務的應收管理費，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為人民幣15,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元)。
- (ii) 非貿易結餘為授予瀘州天立幼兒園的免息墊款。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除上文附註(i)所披露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就南苑建築將予提供的建設服務而向南苑建築作出的預付款項外，應收關聯方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

(1)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南苑建築	739,891	613,528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代價乃按本集團與其關聯方經參考類似交易的基準調研共同協定的價格而釐定。

(2) 物業租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古蘭盛眾*	-	-
天立房地產	-	68
	-	68

* 古蘭盛眾向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租金按本集團與關聯方共同協定的價格收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上述與古蘭盛眾訂立的租賃合約獲確認及計量為使用權資產。於本期間，本集團支付予古蘭盛眾的租金為人民幣141,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3,000元)。

(3) 提供管理服務及銷售貨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瀘州天立幼兒園	81	124

該款項指向瀘州天立幼兒園提供管理服務收取的費用，價格由本集團與瀘州天立幼兒園共同協定。

(4) 其他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99,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8,000,000元)已由羅先生擔保。有關該擔保的詳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8披露。

2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65	806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383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	53
	952	859

2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須就賬面值進行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00	4,200
長期計息銀行貸款	793,500	275,000
	799,800	279,200

	公平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00	4,200
長期計息銀行貸款	793,500	275,000
	799,800	279,200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以及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均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而非以強制或清算出售的方式自願進行，工具交換的金額入賬。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2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非即期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的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計入其他流動金融資產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按持牌銀行發佈的預期回報計量。

公平值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6,300	–	6,300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00	–	4,200

已披露的負債公平值：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貸款(非即期部份)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	793,500	793,500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75,000	275,000

於本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平值計量概無有所轉移，亦無向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概無發生任何需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的重大事項。

26. 批准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乃中國西部地區提供民辦教育服務的領先機構。我們主要從事提供K-12教育服務，輔以專為K-12學生及學前班兒童而設的培訓服務。我們為中國西部地區最大的K-12民辦學校營運機構之一。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校網內K-12學校的入讀人數約為40,833人，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入讀人數約30,145人增加35.5%。

我們的教育理念

我們的基本教育理念是基於發展每名兒童的長處及潛能，推動終身學習及成長。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為「六立一達」，代表我們鼓勵學生實現的七個重要目標：立身、立德、立學、立行、立心、立異、達人。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藉以反映此概念，強調數學、科學、語言及歷史等核心學科範疇須有扎實學術表現之時，鼓勵學生發掘個人興趣、增強體格並培養學生的創造力、溝通技巧、獨立思考能力及社會責任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本公司獲四川商會、四川扶貧發展局、四川光彩事業促進會及中國農業銀行四川分行頒發「2019年度助力涼山脫貧攻堅行動先進民營企業」獎。

學生升學與教育質量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學生時常於各類學術考試及競賽以及課外活動中取得優異成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我們有畢業班的高中畢業生參與學校所在地相關城市舉行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稱為「高考」），約96.3%獲中國大學錄取，及約75.5%獲中國一本大學錄取。

我們的學校及教育課程

我們已建立一個校網，由(i)我們所擁有及經營的自有學校，(ii)我們提供管理服務的託管學校，及(iii)獲授予許可權可使用本集團品牌的特許早教中心組成。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校網由位於四川省、山東省、貴州省、雲南省、河南省及內蒙古自治區16個城市營運中的20所自有及4所委託K-12學校（該等學校管理13個高中學段、17個初中學段、19個小學學段及7個幼兒園學段）組成。合共5間培訓中心及4間早教中心亦由我們經營或向其授出可使用我們品牌的許可權。



中國合資格教師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於擴張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教育服務的質量。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所聘請全職教師的數目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自有K-12學校	2,538	2,127
自有培訓中心	80	80
總計	2,618	2,207

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及方法招聘教師，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透過我們的招聘程序以對申請人進行評核以及利用線上招聘網站。我們向主修教育或相關學科且在招聘過程中具潛質的本科生提供實習。我們亦積極向公立學校及其他民辦學校物色經驗豐富的教師，以擴充我們的人才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有40,833名學生入讀我們校網內自有及委託K-12學校，按年增長35.5%。該增長乃受現有K-12學校入讀人數增加（其使用率會繼續提升）及新開辦的自有K-12學校入讀人數增加所帶動。

財務方面，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8.1百萬元增加30.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70.7百萬元，主要受我們自有K-12學校的收益增加所帶動。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校網內各學校類型所產生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自有K-12學校	554,718	420,090
自有培訓中心	12,624	14,391
自有早教中心	1,485	570
向委託及特許學校收取的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1,827	3,042
總計	570,654	438,093

自有K-12學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四川省成都市、瀘州市、西昌市、廣元市、內江市、達州市、雅安市、宜賓市、德陽市及資陽市、內蒙古自治區烏蘭察布市、山東省濰坊市、河南省周口市、貴州省遵義市、雲南省保山市及昭通市擁有及經營20個自有K-12學校。

除幼兒園外，我們的K-12學校均為寄宿學校。我們向所有入讀我們自有K-12學校的學生收取學費，及向寄宿學生收取寄宿費。就所有自有的1年級至12年級學校而言，學費及寄宿費一般於每學年開始前預付。至於自有幼兒園，學費一般於每學期初時預付。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自我們自有K-12學校錄得收益人民幣554.7百萬元，按年增長32.0%，佔本集團報告期間收益的97.2%，主要乃受學生入讀人數增加及部份自有K-12學校上調學費所帶動。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自有K-12學校收益的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自有K-12學校收益		
學費	397,480	291,998
寄宿費	49,423	38,930
學校餐廳營運	107,815	89,162
自有K-12學校收益	554,718	420,090

學費及寄宿費乃因應不同市場因素(包括學生申請人數估計)作出調整，並須獲政府批准或備案後方可作實。

下表說明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學段計算的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寄宿費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我們自有K-12學校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寄宿費¹		
高中	11.00	11.31
初中	12.33	12.13
小學	13.51	11.90
幼兒園	9.24	13.79

1. 自有K-12學校的每名學生的平均收益等於自有K-12學校於當年一至六月的收益總額除以當年春季學期的學生人數。



培訓中心及早教中心的資料

我們的自有及委託培訓中心向K-12學生提供培訓服務，而我們的特許早教中心向學前班幼兒提供培訓服務。下表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營運中培訓中心及早教中心的資料：

培訓中心

地點	所提供培訓服務的類型	性質	培訓中心數目
瀘州	課後培訓服務；音樂、藝術及體育培訓服務	自有	3
宜賓	課後培訓服務；音樂、藝術及體育培訓服務；英語培訓服務	自有	2

早教中心

地點	所提供培訓服務的類型	性質	早教中心數目
重慶	學前培訓服務	特許	1
瀘州	學前教育	自有	1
		特許	2

我們評估市場需求，並不時在培訓中心及早教中心提供擁有不同班級規模的多種課程，以滿足學生的各種需求，而我們收取的學費因以下各項而異：(i)不同類別的課程，(ii)班級規模（倘班級規模較小，我們一般就特定學期的課程收取較高學費），及(iii)課程的長短（倘既定班級規模的課程包含更多節數，則學費一般較高）。因此，不同學費的課程組合的改變及不同學費的課程的學生入讀人數比例改變將導致平均入讀學費變化。

自有培訓中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自我們自有培訓中心錄得收益人民幣12.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4.4百萬元），按年下跌12.3%，主要由於自有培訓中心數量減少所致。於報告期間，我們的5間自有培訓中心已經關閉並進入註銷程序。

自有早教中心

於報告期間，我們於瀘州擁有及經營一間早教中心。由於學生人數增加，來自自有早教中心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5百萬元。

向委託及特許學校收取的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除經營我們自有K-12學校以及自有培訓中心外，我們亦為委託K-12學校及培訓中心提供學校管理服務。於報告期間，我們預計於未來二零二零／二零二一學年開辦兩所委託K-12學校，即瀘州市瀘縣天立小學及寧波市象山天立學校。

此外，我們向特許早教中心授出可使用我們品牌的許可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重慶市及瀘州市分別擁有1間及2間特許早教中心。

受COVID-19疫情影響，來自管理及特許經營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4百萬元減少39.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83百萬元。

前景

中國民辦教育的展望

自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以來，中國中央及地方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政策鼓勵發展民辦教育機構，作為解決民辦教育不足問題策略的一部份。在若干地區，地方政府已採取優惠政策，例如就校舍建設提供財政支持，以吸引著名民辦學校經營商。在中國，子女教育一直受到父母高度重視。民辦教育市場（包括基礎教育及培訓）隨著城市家庭可支配收入不斷增長而蓬勃發展。隨著獨生子女政策的放鬆及二孩政策的實施，二零一零年到二零一六年的出生率有所上升，並且有望在未來保持穩定。當這些新生兒達到入學年齡並且對教育的需求更高時，較高的出生率將帶來更多的學生。

此等因素可能會推動中國的教育市場進一步增長。鑒於我們具備知名的民辦學校網絡，董事會對我們在不斷增長的民辦教育市場中實現可持續發展持樂觀態度。



COVID-19 疫情的影響

自疫情爆發以來，中國政府已採取各種緊急措施來遏制 COVID-19 的傳播。其中，春節假期後，中國的課堂教學、辦公室及建築工程的恢復工作被推遲。高考及我們 K-12 學校的期末考試一般均推遲舉行。由於我們取消部分開放日，招生、交流活動及學費繳納亦已暫緩。

在停課方面，我們為學生安排了線上教學、輔導及課程會議，並設立週末及暑期課程的方案，以趕上既定的教育計劃。

我們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啟用的校園建設工程並無重大延遲，因為相關校園的封頂工作已於春節前完成。此外，由於建材價格及勞工成本普遍下降，我們的資本開支有所減少。

於報告期間，由於入讀人數增加，我們來自寄宿費及學校餐廳營運的收益維持增加當中。如相關當地政府教育部門規定，我們於保留所有相關直接成本後退還寄宿費。學期縮短亦導致食材及水電成本降低，因此，疫情對我們經營溢利的整體影響並不重大。有關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財政回顧「收益」一段。

我們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密切監察本集團面臨的與疫情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學校校網發展計劃

我們制定集中及標準化的管理制度，我們確信，該學校管理制度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因為其有助我們整合資源、加強營運效率及維持我們的教育服務水準。憑藉我們的管理制度，我們一直能夠將校網迅速擴展至新的地理位置，同時又能於校網內貫徹質量標準。我們確信，我們對 K-12 教育市場的充分瞭解、地方政府對民辦 K-12 教育的支持、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以及我們目標市場的發展潛力，均對我們於全國持續成功擴展十分有利。展望未來，我們將透過對中國民辦教育市場的透徹瞭解、在家長與學生中享有的聲譽以及地方政府對 K-12 學校的支持，進一步提高我們於全國二線至三線城市的滲透率。我們亦爭取於不同省份套用我們的集中及標準化 K-12 學校營運模式成立新 K-12 學校。我們相信，擴展我們的全國業務對提高我們的品牌影響力及提升我們的地位以躋身為中國其中一間領先 K-12 學校網絡營運商至關重要。

我們已於報告期間訂立4份協議及於報告期間後訂立另2份協議。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連同於報告期間前訂立的協議，我們將於未來年度開辦的學校詳情載列如下。

學校名稱	地點	估計最高學額 (學生入讀人數)	營運性質
東營天立學校	山東省東營市	4,000	自有
日照天立學校	山東省日照市	4,680	自有
劍閣天立學校	四川省廣元市	4,000	自有
宜春天立學校	江西省宜春市	6,000	自有
成都郫縣天立學校	四川省成都市	2,800	自有
瀘州天立旗艦學校	四川省瀘州市	5,000	自有
瀘縣天立小學	四川省瀘州市	1,845	委託
象山天立學校	浙江省寧波市	2,400	委託
蘭州天立學校	甘肅省蘭州市	6,000	自有
銅仁市萬山區天立學校	貴州省銅仁市	3,000	自有
滁州市來安縣天立學校	安徽省滁州市	5,000	自有
楚雄天立學校	雲南省楚雄市	4,680	自有
濟寧天立學校	山東省濟寧市	6,000	自有
凱里天立學校	貴州省凱里市	5,000	自有
貴州開陽天立學校	貴州省貴陽市	3,000	自有
內蒙古烏蘭察布天立學校	內蒙古自治區烏蘭察布市	4,620	自有



監管更新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送審稿》」)

中國司法部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送審稿》第五條第三款規定「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以及外方為實際控制人的社會組織不得舉辦、參與舉辦或者實際控制實施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舉辦其他類型的民辦學校的，應當符合國家有關外商投資的規定」，給K-12學校的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帶來不確定性。《送審稿》第十二條規定，「同時舉辦或者實際控制多所民辦學校、實施集團化辦學的社會組織應當具有法人資格，具備與其所開展辦學活動相適應的資金、人員、組織機構等條件與能力，並對所舉辦民辦學校承擔管理和監督職責。實施集團化辦學的，不得通過兼併收購、加盟連鎖、協議控制等方式控制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由此限制了民辦教育集團未來通過收購方式進行擴張。《送審稿》第四十五條規定「教育行政部門、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門應當加強對非營利性民辦學校與利益關聯方簽訂協議的監管，對涉及重大利益或者長期、反復執行的協議，應當對其必要性、合法性、合規性進行審查審計」，但並未對審計、審查的具體要求、條件進行細化。《送審稿》截至目前並未通過審議，並未正式頒佈。

除本集團中期報告中「董事會報告」一章節內概述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外，我們無法保證有關政府部門未來實施《送審稿》不會偏離我們目前對其的理解或詮釋。鑒於監管環境不斷變化，以上《送審稿》如何實施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我們無法確定未來的法例或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的有關法例，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如有)。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未受《送審稿》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送審稿》的事態發展。

《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學前教育深化改革規範發展的若干意見》(「《若干意見》」)

中共中央、國務院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發佈《關於學前教育深化改革規範發展的若干意見》。《若干意見》規定民辦幼兒園一律不准單獨或作為一部分資產打包上市。上市公司不得通過股票市場融資投資營利性幼兒園，不得通過發行股份或支付現金等方式購買營利性幼兒園資產。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頒佈對應《若干意見》的法律法規。

鑒於源自幼兒園分部的收益貢獻甚微，因此，倘若實施《若干意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然而，本公司將密切監察《若干意見》的事態發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發佈《外商投資法》，該法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實施。《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亦於同日生效實施。《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將外商投資定義為一個或多個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並明確規定四類作為外商投資的投資活動形式，分別為：(a)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b)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c)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d)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此外，該法規定，國家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規定禁止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以外的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進一步規定，外商投資企業的組織形式、公司治理和活動準則，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等有關法律的規定。在《外商投資法》實施前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可以保持原有的組織形式。具體實施辦法由國務院規定。《外商投資法》中並未有條款明確提及「實際控制」或「合約安排」。

儘管如此，不排除後續是否有進一步的法律法規會對此進行規定。因此，就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將來是否會被納入外商投資監管範圍，倘若被納入監管，以何種方式進行監管，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外商投資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事態發展。

財政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包括學費、寄宿費、餐廳營運費及管理及特約經營費。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8.1百萬元增加30.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70.7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及部份自有K-12學校上調學費所致。

來自學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7.0百萬元增加34.1%，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11.6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我們於二零一九年開辦七所K-12學校（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學年開課）。同時，現有自有K-12學校的學生入讀人數亦有所增加。

來自寄宿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9百萬元增加27.0%，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9.4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

來自校園餐廳及便利店營運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2百萬元增加20.9%，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07.8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



來自管理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百萬元減少39.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託管學校受COVID-19疫情影響收益減少所致。

主營業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勞工成本、教學相關成本、折舊及攤銷、材料消耗、公用事業及其他。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組成部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勞工成本	169,382	143,740
教學相關成本	10,067	9,359
折舊及攤銷	55,408	37,223
材料消耗	48,994	46,906
公用事業	8,873	9,263
其他	2,668	1,300
總計	295,392	247,791

勞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3.7百萬元增加17.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69.4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及校網擴展致使我們聘請新教師，加上為吸引及留聘合資格教學人員而提高教師薪金及工資所致。

教學相關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百萬元增加7.6%，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0.1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致使教師的教學活動增加所致。

折舊及攤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2百萬元增加48.9%，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5.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九年開辦七所自有K-12學校（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學年開課）所致。

材料消耗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9百萬元增加4.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9.0百萬元，主要由於學生入讀人數增加所致。

公用事業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3百萬元小幅減少4.2%，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由於因COVID-19疫情而導致的學期縮短所致。

其他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增加105.2%，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由於現有校園的維修費用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75.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0.3**百萬元增加**44.6%**。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約為**48.2%**，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43.4%**，乃由於學生人數增加以及COVID-19疫情期間減免社會保險費用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其他服務收入、匯兌收益淨額、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及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1.3**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員工成本，及(ii)辦公室行政開支(當中主要包括辦公室供應品及公用事業以及就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膳食及培訓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7**百萬元增加**37.1%**，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8.6**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8**百萬元增加**33.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38.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開辦的K-12學校額外招聘行政員工及管理人員以及提高彼等的薪金所致。

為反映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六立一達」，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即「立達課程」。根據立達課程的總體建設規劃，本集團正研究並將開發立達課程的產品，包括教材、資源庫、試題庫、課程等資源，而相關開支將根據項目所處研究階段而分別確認為研究支出或開發支出。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研究開支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研究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約**0.25%**。於報告期間無資本化開發支出。

利息開支

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7.4**百萬元，主要由於用於撥付營運資金的銀行貸款增加。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本集團的資本架構自此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700.6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7.4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的增加主要歸因於(i)為新開辦學校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ii)支付於二零一九年宣派的股息。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正數經營業績，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75.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31.4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30,922	666,90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70,976)	(358,37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58,563	(113,4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18,509	195,13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5,545	1,8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995	707,27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5,049	904,21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75.0百萬元。其亦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5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4.1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歸因於(i)因擴大營運開展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530.9百萬元；(ii)為建造八所將於二零二零年秋季學期開始營運的新學校進行的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671.0百萬元；及(iii)銀行借款引致的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458.6百萬元。

本公司不採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借款及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014.0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9.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70.0百萬元乃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及學校建設需要。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38.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5%）。

資產及權利抵押

除於「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一節附註18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抵押額外資產或權利。

外匯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人民幣、港元以及美元計值，其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匯掉期合約以減少因銀行結餘而產生的美元及港元風險。本公司目前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藉以拓闊本集團收入基礎、提升其於未來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正尋求進一步提升業務的運營效率。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自有學校、維護及升級現有自有學校以及為自有學校購置額外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有關物業、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成本。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916.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62.0百萬元），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融資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全球發售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人民幣**844.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28.8**百萬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提供教育及相關管理服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5,501**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4,150**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並扣除政府補助和已收補貼）約為人民幣**208.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74.3**百萬元）。

本集團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發展潛力提拔僱員。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僱員，本集團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和經驗）。除基本薪金外，獎金或可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績效發放。此外，本集團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留住本集團的高質素僱員。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本公司承擔的其他上市開支後）約為**1,478.63**百萬港元，已用作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預定用途。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則存於銀行戶口中。

項目	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附註）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擴展校網	60%	887.18	671.69	215.49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或之前
償還銀行貸款	30%	443.59	403.56	40.03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或之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147.86	134.38	13.4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或之前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所作最佳估計。其將基於市況當前及未來發展作出變動。

下表說明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用於校網擴展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情況：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用於校網擴展的所得款項淨額	
雅安天立學校	27.71
德陽天立學校	94.8
達州市天立學校	114.41
遵義市新浦新區天立學校	94.28
彝良縣天立學校	113.7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小學校	46.67
成都郫縣天立學校	132.35
東營天立學校	47.68
總計	671.69



遵守資歷要求的計劃

我們已採取特定計劃並已實行具體措施，我們合理認為有關計劃及措施對致力展現我們符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為中國學生而設的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的外資方持有的相關資格及提供優質教育（「資歷要求」）具相當意義，包括(i)與國際知名教育機構訂立合作協議；及(ii)與若干富有經驗及知名的海外教育服務供應商溝通或磋商以探討可能進一步合作的機會。

為將我們的業務擴展至海外，我們現正跟英國、加拿大及其他海外地區的教育機構洽談合作的機會。我們將留聘目標教育機構的現有管理團隊與我們的代表攜手合作負責日常營運及管理，以便我們獲取相關的海外經驗。

我們預計收購英國、加拿大及其他海外地區的K-12學校將投入最高30百萬美元，將由我們的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融資撥資，有關金額將視乎現金流狀況及收購規模而定。我們的收購策略為，不論我們是否將收購K-12學校的控股股權，收購事項的規模不能對本集團的一般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特別是我們的成本結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所採取的措施（即海外擴展計劃）屬合理並適合展示我們符合資歷要求。

總體履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及監管慣例一般禁止或限制民辦教育的外資擁有權，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確保本集團於執行結構性合約（定義見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時取得對中國營運實體的控制權並獲取源自中國營運實體的經濟利益，以有效經營業務。各董事已確認，彼及其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事項。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結構性合約違約行為或不遵守上述措施的行為。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概無發生任何需作出額外披露或調整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羅實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862,641,316	
	配偶權益	1,956,520	
	信託受益人	6,521,733	
		<u>871,119,569</u>	41.98%
楊昭濤女士(附註2)	信託受益人	1,956,520	0.09%
王銳先生(附註3)	信託受益人	1,956,520	0.09%
田畝先生(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5,744,737	0.28%

附註：

- (1) 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羅實先生擁有Sky Elit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此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涂孟軒女士獲授1,956,520股股份，其中391,304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涂孟軒女士為羅實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ky Elite Limited及涂孟軒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羅先生已獲授6,521,733股股份，其中3,913,038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
- (2) 楊昭濤女士為執行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其中1,173,912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
- (3) 王銳先生為執行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其中1,173,912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
- (4) 田畝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全資擁有Healthy and Peacefu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或當作於Healthy and Peaceful Limited擁有股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且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Sky Elite Limited (附註1)	實益權益	862,641,316	41.57%
涂孟軒女士 (附註2)	信託受益人 配偶權益	1,956,520 869,163,049	
		871,119,569	41.98%
匯聚信託有限公司 (附註3)	受託人	108,495,158	5.22%
TCT (BVI) Limited (附註3)	其他	108,495,158	5.22%

附註：

- (1) 羅先生擁有Sky Elit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羅先生視為或被當作於Sky Elite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涂孟軒女士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其中391,304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涂孟軒女士為羅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涂孟軒女士被視為於羅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匯聚信託有限公司完全控制TCT (BVI) Limited，因而被視為於TCT (BVI)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權益中擁有權益。TCT (BVI) Limited完全控制Sky Vista Limited及Sky Vista 2nd Limited，因而被視為於Sky Vista Limited及Sky Vista 2nd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權益中擁有權益。Sky Vista Limited及Sky Vista 2nd Limited由匯聚信託有限公司成立，作為代表合資格僱員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見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見下文「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授出本公司股份的特別目的工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或其他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其他資料－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啟宇先生獲委任為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347.SZ及3347.HK）的獨立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是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並非購股權計劃且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所規限。

本公司採納上述計劃，透過股份擁有權使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以支持創造價值為主的績效文化及部份代替就本集團的重組交易若干合資格人士轉移於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若干利益。

授出股份獎勵的任何經選定人士的合資格基準乃由董事會不時根據經選定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或董事會可能視為合適的有關其他因素及（特別是）本集團的重組交易而釐定。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股份獎勵最高數目總額（不包括根據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股份獎勵）將為該等由受託人就不時計劃目的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數目，並於任何情況下不多於**107,178,158**股股份。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計劃再授出股份獎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合共**106,121,63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1%**）已授予經選定人士。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享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及幫助激勵彼等盡量提升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而另外就行政人員而言，使本集團能吸引及挽留具有經驗及能力的個人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

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其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擬聘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方、承包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其他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以及上文所指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在本購股權計劃條款規限下，計劃將自其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的期間內有效，其後不再進一步授出或提呈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繼續具有效力。在到期前授出而當時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均將仍然有效，並可在購股權計劃規限下按照計劃行使。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劃項下並無授出、行使、到期或失效的購股權，且並無購股權未獲行使。計劃的餘下年期為八年四個月。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並非購股權計劃且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所規限。

上述計劃的目的及目標是(i)認可並激勵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所作貢獻；(ii)有助於本集團挽留及吸引經選定參與者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及(iii)透過擁有股份進一步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保持一致。

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管理人員、學區校長、學段校長及學校後備高層。

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75,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已購買合共**34,35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66%**）。合共**7,72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37%**）已根據該計劃授予經選定參與者。

企業管治

董事承諾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健全之企業文化、成功之業務發展，以及提升股東價值方面制訂一個不可或缺的框架。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具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條文，詳情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予區分，且不可由一人同時兼任。羅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整體經營管理及主要決策。

羅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並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管理其業務及整體戰略規劃，因此，董事認為由羅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能確保本集團領導的一致性，協調董事會層面及執行層面的方向及處事方式，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從而有利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董事會認為，目前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使本公司得以即時及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因此，本公司概無區分其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適當時候（倘需要）計及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考慮分開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指引。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及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實

中國，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